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業務最新情況**  
**公司污水項目運營數據**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刊發本公告旨在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至2016年2月29日本公司污水項目的每日處理規模運營數據如下：

|       | 至2016年<br>2月29日 | 至2016年1月31日 |       | 至2015年2月28日 |        |
|-------|-----------------|-------------|-------|-------------|--------|
|       | (百萬噸)           | (百萬噸)       |       |             |        |
|       |                 |             |       |             |        |
|       |                 | 2.149       | +5.1  | 2.082       | +8.5   |
| 在建項目  | 0.350           | 0.330       | +6.1  | 0.315       | +11.1  |
| 待營運項目 | 0.190           | 0.300       | -36.7 | 0.075       | +153.3 |

本公司至2016年2月29日，(i)簽訂特許經營協議處理規模約為2.799百萬噸 天，同比增加約13.2%，環比增加約0.7%；(ii)已經投入運營的項目規模約為2.259百萬噸 天，同比增加約8.5%，環比增加約5.1%；(iii)在建設的項目規模約為0.350百

萬噸 天，同比增加約 11.1%，環比增加約 6.1%；及 (iv) 待運營項目規模約為 0.190 百萬噸 天，同比增加約 153.3%，環比減少約 36.7%。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運營數據均未經審計，乃基於本集團內部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張為眾先生、劉志偉女士、顧衛平先生及王立彤先生，非執行董事莊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